

证券代码：001400

证券简称：江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况，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截至2026年6月8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22.02倍，市净率为8.11倍。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专用设备制造业（C35）”对应的行业滚动市盈率为44.64倍，市净率为4.08倍；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通用设备制造业（C34）”对应的行业滚动市盈率为43.06倍，市净率为3.59倍。公司当前的滚动市盈率、市净率已明显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截止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2025年度，受订单生产及交付周期、部分客户基础设施建设未能如期完成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铝型材挤压配套设备在手订单未完成交付，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292.10万元，同比下降17.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15.57万元，同比下降47.60%。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342.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57.25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未有国内外数据中心液冷板产品销售，无相关营业收入。公司未向海外公司寄送数据中心液冷板样品，未接受过海外公司考察，亦未接触任何海外客户；目前，公司无数据中心液冷纯铝板产品，无相关营业收入。上述相关业务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产品不直接用于航空航天领域，且间接应用于航空航天产品占比及

金额极小。公司主营业务之一为铝型材挤压模具及配件产品，其下游应用面向铝型材制造厂商，不直接用于商业航天领域。公司较少部分产品间接应用于航空航天领域，2025年度，公司生产的应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的铝型材挤压模具的营业收入为637.51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0.68%，占比极低，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2026年第一季度暂无收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述业务未发生明显变化。该业务市场需求和发展前景尚存在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3D打印业务尚处于投入期，暂未形成销售收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宇科技（江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宇科技”）成立于2025年9月19日，公司持股比例为75%。江宇科技主营业务涵盖3D打印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等，江宇科技的3D打印业务暂未形成销售收入。上述相关业务市场需求存在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5日、2026年6月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有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书面核实，现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

动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询证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